

证券代码：873570

证券简称：坤博精工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延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本次股票涉及自愿延长限售期限的数量共计 721,348 股，占公司总股本 3.063%，涉及自愿延长限售期限股东 6 名。

二、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亲属，如是，说明亲属关系*	是否为公开发行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	是否为公开发行前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截止2023年10月19日持股数量	本次自愿限售前已处于限售登记状态的股票数量	本次自愿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次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自愿限售期间	本次限售后该股东所持的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徐卫芳	否	否	否	否	无	21,600	21,600	0	0%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	0
2	赵仁华	否	否	否	否	无	44,000	44,000	0	0%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	0
3	于成林	否	否	否	否	无	21,600	21,600	0	0%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	0

											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	
4	来天祺	否	否	否	否	无	563,748	563,748	0	0%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	0
5	罗鑫磊	否	否	否	否	无	59,400	59,400	0	0%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	0
6	厉伟	否	否	否	否	无	11,000	11,000	0	0%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	0

三、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及解除条件

本次自愿延长限售期限的股东虽不属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2.4.2条、2.4.3条规定的限售主体，但基于对公司未来的看好，自愿参照《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第十三条规定，自发行人在北交所上市之日起继续进行自愿限售，具体承诺如下：

1、自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恪守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2、在锁定期满后，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新规定或新措

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同意届时将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承诺，以满足相关监管要求。

3、如违背上述承诺，违规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且将于获得相应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该收益支付到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4、如监管机构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

股份性质	数量（股）	百分比（%）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240,200	1.02%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高管股份	9,541,959	40.52%
	2、个人或基金	787,348	3.34%
	3、其他法人	12,980,800	55.12%
	4、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3,310,107	98.98%
总股本	23,550,307	100%	

五、 其他情况

无

浙江坤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19日